

宁波房票新政后,首个明确补助额度的征收项目——

## 拿房票购房,补助10%

宁波房票新政出台后,首个明确“被征收人拿房票买住宅可获购房补助”的征收项目来了。鄞州区政府昨天就仇毕坊(永达路南、北两侧)项目作出房屋征收决定。

该项目征收范围为东至桑田南路、南至用地界、西至仇家漕、北至用地界的国有土地上房屋,共涉及被征收户数约68户,均为住宅,总建筑面积约0.74万平方米。

其中的成套房,预评估比准价格为27840元/平方米;其中的落地房,预评估比准价格为29010元/平方米。

据同步公布的房屋征收补偿方案,住宅被征收人可选择货币补偿或产权调换补偿。

## 选择货币补偿的:

按被征收房屋评估价值的15%给予货币补偿补助。

被征收人选择货币补偿,并将货币补偿资金(被征收房屋评估价值和货币补偿补助资金)全额兑换

成房票,在征收补偿协议生效之日起12个月内购买本市行政区域内住宅房屋(含车库、车位)的,凭不动产权证和购房纳税凭证(购买住宅房屋为现房,凭网签备案的买卖合同和全款购房凭证),可按被征收房屋评估价值(实际购房资金少于被征收住宅房屋评估价值的,按购房纳税凭证记载的价税合计资金)10%的比例给予购房补助;超过期限的,不予补助。

## 选择产权调换补偿的:

住宅安置房源有两处,一处是雅澜和府(原华东物资城安置房地块),预评估比准价格为23970元/平方米,建筑面积范围约70平方米-130平方米;

另一处是禾晓雅苑、瑞晓雅苑(原中河钢材市场安置房地块),预评估比准价格为24910元/平方米,建筑面积范围约70平方米-130平方米。

按照征收补偿方案,被征收人在签约期限内签订补偿协议,并在搬迁期限内完成搬迁的,按被征收房屋评估价值的10%给予签约搬迁奖励,每户低于2万元的,按2万元奖励。

本项目签约期限为30日。在签约期限内签约比例达到80%的,补偿协议生效,否则补偿协议不生效,房屋征收决定效力终止。搬迁期限为补偿协议生效之日起至签约期限届满之日后的60日。具体签约、搬迁起止日期由房屋征收部门另行公告。

记者 徐露清

“这是我第一次参加非遗讲解员大赛,宁波的十里红妆故事值得推荐给大家。”来自宁海县图书馆的柴振松走下舞台,很是兴奋。8月3日至4日,“小宁讲非遗”宁波市第七届少儿非遗故事大赛暨宁波市第二届非遗讲解员大赛复赛在宁波非遗南塘馆举行。经过两天激烈比拼,讲故事组60名选手、非遗讲解组35名选手成功晋级。



非遗讲解员大赛现场。



少儿非遗故事大赛现场。

宁波非遗故事大赛复赛结束

## “小宁讲非遗”绘声又绘色

8月3日是讲故事组复赛时间,小选手个个精神抖擞,逐一登场,以生动的语言和精彩的表现,将一个个主题鲜明且富有浓郁宁波特色的民间故事,讲述得绘声绘色。孩子们的表现深深吸引了现场的观众。

评委则从故事的内容、角色表达的准确性等多个维度进行了专业细致的评判。专业的点评不仅是对小选手们的指导和鼓励,也让他们对宁波的民间文学有了更深层次的理解和思考。

非遗讲解组的参赛选手为成年人。中国昆曲、宁海十里红妆、象山竹编、镇海泥鳅船……这些与非遗有关的历史故事,或惊险、或有趣,参赛选

手娓娓道来,故事情节引人入胜。选手们极富感染力的讲解,让观众们沉浸在一场非遗的盛宴中。评委则根据选手的讲解内容、现场表现、临场反应等方面进行了专业评分。

梁山伯与祝英台的爱情故事很多人都听说过,但梁山伯在宁波治水的幕后细节,恐怕不少人没听过。记者注意到,此次非遗故事大赛,这样的新题材也挺多的。首次参赛的柴振松表示,作为宁海人,从小就对十里红妆的故事耳熟能详,他讲述的《凤冠霞帔》选段,比较唯美浪漫。

“今年非遗故事大赛,选手讲解的内容很富有时代精神。道家家风、乡村振兴、新农村建设都融合在这些动听

的故事中。尤其是非遗讲解组选手,对我们宁波非遗故事的精神提炼,也高度体现出了时代的特征。”大赛评委刘红江说,这几年宁波非遗主题活动很多,不少项目已经陆续走进了社区、街道与学校,广大市民和学生群体通过不同方式了解非遗、接触非遗,也将宁波的传统文化、非遗文化植根到了内心当中。

据了解,宁波市第七届少儿非遗故事大赛暨宁波市第二届非遗讲解员大赛决赛将于8月下旬举行。本次活动由宁波市文化广电旅游局主办,宁波市文化馆承办。

记者 施代伟  
通讯员 陈敏健 文/摄这条高速  
改扩建用地获批  
连接市区与奉化  
预计2027年底通车

记者从宁波市高建中心了解到,G15沈海高速宁波姜山至西坞段改扩建工程(奉化段)建设用地近日经浙江省自然资源厅批准,正式获浙江省人民政府批复,此次批准的建设用地总面积为10.1756公顷。这段连接宁波市区与奉化间的崭新高速通道已进入建设提速阶段,预计在2027年底前建成通车。

G15沈海(甬台温)高速宁波段,是国家高速公路网11条北南纵线之一的G15沈海高速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浙江省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九纵九横五环五通道多连”高速公路网中“一纵”的重要组成部分,其改扩建工程被列入浙江省“十四五”重大千亿元工程。

其中,G15沈海高速宁波姜山至西坞段起点位于宁波绕城高速姜山北枢纽,由北向南沿既有沈海高速老路两侧拼宽,经鄞州区姜山镇东北侧抬升高架,改造现状鄞州南(姜山)互通,继续沿老路两侧抬升高架至鄞州奉化界,跨奉化东江、在建S310省道、大成东路,终于西坞街道西南侧分界点。路线全长14.089公里,全线按照双向八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120公里/小时,总投资63.20亿元。

未来,这条高速将与甬莞高速一起,组成宁波南下台州、温州及深入福建地区的重要交通大动脉,进一步提升宁波与东部沿海经济带的联系。

记者 范洪 通讯员 何明芳 邱怡隽

销售假冒化妆品  
余姚一超市被罚2万元

近日,余姚市市场监管局查处一家销售假冒化妆品的超市,超市被处罚款2万元。

日前,该局执法人员在余姚市马渚某超市检查时,发现其货架上有5支某品牌手足冻裂护理霜和5瓶某品牌凡士林防冻防裂保湿霜,其产品外包装标注生产企业为廊坊市某化妆品公司,但没有备案文号。执法人员查询发现,这些化妆品的备案已于2022年注销。该超市销售未经备案化妆品的行为,被立案调查。

经廊坊市市场监管部门协查,廊坊市某化妆品公司未生产过这两种化妆品,故这些化妆品包装标签标示的生产企业、地址、生产许可证号等均为虚假信息,系假冒化妆品。该超市负责人表示,这两种化妆品是推销人员上门推销时购进的,说不清供货者,既没有做到进货查验记录,也没有采购票据。至案发时,未查到该超市的销售记录,也未发现有顾客使用此化妆品后出现不良反应。

为进一步规范化妆品市场经营行为,切实维护消费者利益和身体健康,该局根据相关规定,对该超市作出没收假冒化妆品、处2万元行政处罚的处罚。

通讯员 张松高